融水苗族自治县

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文件

融供字〔2024〕1号

融水苗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关于开展2024年春节期间安全生产大检查的通知

各乡（镇）供销合作社、各直属企业：

春节临近，为确保人民群众和全县供销社系统干部职工过一个欢乐、祥和、平安的节日，县供销联社决定在春节期间组织全系统开展一次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现通知如下：

一、检查时间

从即日起至2月5日。着重对本系统烟花爆竹批发企业、人员密集场所、老旧危房等重点部位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有效落实安全防范措施，确保春节期间全系统安全无事故发生。

二、检查内容

（一）烟花爆竹企业

1.**开展隐患排查整治**

各基层供销合作社、直属公司要牢固树立“隐患就是事故”的意识，要扎扎实实地开展这次安全隐患排查行动。

一要全面检查烟花爆竹仓库。要严格检查系统内烟花爆竹企业的各项安全制度和措施是否严格落实、各种安全设施是否能正常有效运行;检查仓库监控系统是否正常到位;检查人员、车辆进出仓库是否严格登记，检查货物搬运人员是否严格按规范搬运，检查仓库管理员是否二十四小时值班，是否对仓库进行了严格细致的巡查并做好巡查记录等，发现问题要及时整改。

二要检查库存烟花爆竹产品。主要检查库存烟花爆竹生产厂家是否正规，进货渠道是否合规、手续是否齐全，烟花爆竹产品条码是否与实物品名、规格及入库台账一致等等。

三要加强对系统内销售网点的监管。加强从业人员的培训、业务指导和消防安全检查，零售店货物储存要做到规范安全，配备必要的消防器材，警示标识要醒目。

2.**落实安全生产经营**

一要加强货源安全管理。系统内各烟花爆竹企业货源按要求从正规的烟花爆竹厂商购进，不经销拉炮、摔炮、砸炮、擦炮等经摩擦、撞击、挤压即可自燃、爆炸以及药物配比超标不合格，假冒伪劣的烟花爆竹。

二要加强仓储安全管理。一是做好七防，即防潮、防热、防雷、防击、防火、防盗、防破坏。二是严禁超量储存，不得在储存场所抽烟用火。三是仓库内应保持卫生整洁，通道畅通，物品摆放整齐、平码堆放。严格规范储存。四是烟花爆竹储存仓库确保有明显的安全警示标示或警示语，并张贴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

三要加强消防安全管理。一是建立消防组织和消防安全台账明确安全工作责任。二是灭火器必须放到规定的位置，严禁随意摆放。有关责任人必须掌控消防器材的操作技能，确保战时会用，同时必须定期检查，按时更换救火药剂，保证灭火器有效率采用。三是对电器、电线、火源进行排查，发现隐患，及时排除。四是烟花爆竹仓库确保消防水池蓄足水，消防栓能正常使用。五是零售网点应当搭载必要的沙、水，周边20米范围内严禁存有氨气。

**（二）人员密集场所**

各基层供销合作社、直属公司要加强所辖的商场超市、农贸市场、夜市、门店、办公区域等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治理。加强对使用管道燃气或瓶装液化气的餐饮、商住混合体等人员密集场所的排查，严查违规使用醇基燃料和燃气灶具、油烟管道清洗不及时不彻底、违规动火动焊等问题，督促严格落实火源、气源安全防范措施，严防发生爆炸和火灾事故；督促餐饮经营场所、商场市场等领域人员密集场所落实风险自查、隐患自改，重点整治违规使用塑料仿真绿植等易燃装饰、夹芯彩钢板房违规住人、冷库违章喷涂保温材料等隐患问题；坚决清理大型商场、餐饮住宿、职工宿舍等人员密集场所门窗设置铁栅栏、广告牌等影响逃生和灭 火救援的障碍物问题，防止疏散通道被堵塞占用、安全出口被封 堵锁闭。

**（三）老旧危房资产**

各基层供销合作社、直属公司要持续开展系统老旧住房、危旧仓库、危旧办公大楼、宿舍区围墙等社有资产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危旧房屋，制定有针对性的治理方案和措施，实施分类治理，对检查出来存在安全隐患的危房要落实安全经费进行维修和处置，及时消除危旧房安全隐患。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基层供销合作社、直属公司要严格按照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三个必须”要求，精心组织开展好这次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县社领导带队分组开展本系统的安全生产大检查（具体检查时间由带队领导确定）。对查出的安全隐患，要落实责任，定人、定时间安排进行整改，确保全系统在春节期间不出任何安全事故。

**（二）做好工作总结。**请各基层供销合作社、直属公司认真做好工作总结，于2月5日前将此次安全生产大检查总结材料、图片报至县社办公室。联系人：粟依祎，联系电话：5122495 ,电子邮箱：rsco-op@163.com。

附件：县供销社领导带队开展2024年春节期间安全生产大检查

安排表

2024年1月2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融水苗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办公室 2024年1月22日印发

附件

县供销社领导带队开展 2024 年春节期间

安全生产大检查安排表

|  |  |  |
| --- | --- | --- |
| **组别** | **分组人员** | **受检单位** |
| 第一组 | 韦亲周 粟依祎 | 永乐镇供销社、和睦镇供销社、四荣乡供销社、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
| 第二组 | 覃光兰 田克林 | 县供销招待所、融水镇城中供销社、汪洞乡供销社、香粉乡供销社、安陲乡供销社 |
| 第三组 | 杜圣明 石富峰 | 工业品公司、果子食品厂、怀宝镇供销社、滚贝乡供销社、杆洞乡供销社、安太乡供销社、洞头镇供销社 |
| 第四组 | 杨子谋 龙健双 | 融水县合兴土产日杂有限公司、大浪镇供销社、白云乡供销社、拱洞乡供销社、大年乡供销社、良寨乡供销社 |